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中德证发〔2023〕104号

签发人：万 军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撤回北京迈迪顶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备案之申请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北京迈迪顶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迪顶峰”)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23年8月,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迈迪顶峰签订了《北京迈迪顶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下称“《辅导协议》”),并于2023年8月完成在贵局的辅导备案工作。辅导备案工作完成后,迈迪顶峰的情况发生变化。经迈迪顶峰与我公司协商一致,决定终止辅导。

现特向贵局申请撤回北京迈迪顶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备案登记，请予批准。

特此报告。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8日



抄送：无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8日印发